

觀塘分區
2010 年度警政大綱
全年進度報告

本報告依據今年初呈交區議會的 2010 年警政大綱內所列出的警方目標與九項首要任務而作出全年的進度簡報。

(I) 識別及遏止童黨的犯罪活動。

- 觀塘分區在 2010 年全年共錄得 69 宗涉及童黨的案件，合共拘捕了 119 名青少年。相比 2009 年全年所錄得的 59 宗及 95 名拘捕的青少年，雖然增加了 10 宗案件，拘捕人數亦增加了 24 名；
- 在 2010 年全年所錄得 69 宗涉及童黨的案件中，傷人及嚴重毆打案佔 32 宗(共拘捕了 37 名青少年)、勒索案佔 4 宗(共拘捕了 9 名青少年)、自稱黑社會會員佔 9 宗(共拘捕了 10 名青少年)、店舖盜竊佔 4 宗(共拘捕了 14 名青少年)；和其他 20 宗不同形式的案件(包括行劫、縱火、刑事毀壞、公眾地方打鬥、藏有攻擊性武器和企圖盜竊，並合共拘捕了 49 名青少年)；
- 觀塘分區軍裝及偵緝部人員已採取一連串特別行動，在青少年聚集及流連地點，透過搜集情報，鎖定有關滋事目標人物，繼而重點巡邏以防止罪案；

- 為了加強識別及遏止區內童黨的犯罪活動，觀塘警區在今年4月份抽調了1名警長及5名警員成立一隊隸屬刑事部的特別職務隊，以加強搜集情報，從而作出針對性的打擊行動；
- 再者，在打擊童黨和青少年罪行方面，宣傳和教育最為重要。本警區一直與社署、各學校及非政府機構保持緊密聯繫和合作。繼續進行『早鳥行動』(Operation EARLYBIRD)，定期在各學校早會期間舉行講座，向學生講述三合會及吸食毒品的禍害。同時，以名為『與警同行』的行動(WALK WITH POLICE)，聯同學校的老師，於午飯及放學時間在學校附近巡邏，以收阻嚇之用。

(II) 防止學生及青少年吸食危害精神毒品，並採取嚴厲執法行動打擊利用未成年人士販運毒品的不法行為。

- 觀塘分區涉及21歲以下的青少年吸毒情況，2010年全年度共錄得45宗，分別為27宗刑事及18宗非刑事案件，
- 相比去年全年所錄得的68宗，分別為47宗刑事及21宗非刑事案件，下降了23宗(-33.8%)；
- 今年青少年被捕人數為51名(比去年全年82人減少了31

人)，包括 5 名 10 至 15 歲少年和 46 名 16 至 20 歲的青年(當中有 6 名是正在求學的學生，較去年全年的 15 人減少了 9 名學生)。而所拘捕的青少年佔今年全年所有毒品案件拘捕人數 190 人的 26.8%。

- 觀塘警區、觀塘區撲滅罪行委員會及路德會青怡中心合辦一項名為『無毒人人愛』的計劃(Drug Free For Everyone Project)；該中心主要為東九龍區人士提供戒毒及輔導工作、專業培訓、在中、小學方面推廣禁毒教育。至今已舉辦多個工作坊、標語比賽、講座及透過各類型活動，希望透過校方、家長和學生三個層面，向青少年灌輸吸食毒品的禍害。
- 同時，觀塘警區亦會參與『觀塘區家長教師會聯會』(Federation of Parent Teacher Associations, Kwun Tong District)所推行的『健康和諧關愛校園』計劃(A Healthy and Harmonious Caring Campus)，目的是透過宣傳、教育及各項活動向區內的家長及學生傳遞吸毒的禍害及締造一個健康無毒校園。而東九龍防止罪案辦公室聯同理工大學亦正合辦一個名為『陽光計劃』(Sunshine Project)，目標是設計一些興趣和學術性兼備的項目，好讓青少年在空閒期間參予，發揮他們的興趣和潛能，啟發他們的正確人生觀，以免誤墮毒網。

- 此外，我們繼續加強情報搜集，採取巡查及反罪惡行動，並以『多部門合作』方式打擊青少年吸食毒品問題，希望透過多個部門合作，警惕青少年切勿誤入歧途，並讓年青人建立良好的價值觀，遠離毒品。
- 在 2010 年，警民關係組之學校聯絡主任和少年警訊人員在區內各學校附近廣派宣傳單張，提醒學生和青少年們吸食毒品的禍害。此外，人員亦在暑假期間邀請區議員及減罪會委員到區內青少年的聚集地方，例如網吧、公園、屋邨平台及球場等，作出大力宣傳。

(III) 採取情報為主導的行動以打擊暴力罪案、毒品、搵快錢罪行、賣淫及非法賭博活動。

- 觀塘警區一直採取情報主導，加強情報搜集和分析，靈活部署行動，針對性打擊區內有關罪案；
- 暴力罪案方面，觀塘分區在 2010 年全年錄得 579 宗涉及暴力的案件，當中有 388 宗案件已被警方偵破；破案率高達 67.0%。而去年全年則錄得 481 宗，並有 335 宗案件已被警方偵破；破案率亦高達 69.6%。相比下，2010 年全年較去年上升了 98 宗(+20.4%)。

- 當中升幅較明顯的是‘傷人及嚴重毆打’案，2010年全年共錄得355宗，較2009年全年的290宗上升了65宗(+22.4%)；
- 其次是‘刑事恐嚇’案，今年全年共錄得100宗，比2009年全年的83宗，亦上升了17宗(+20.5%)。
- 毒品活動方面，觀塘分區2010年全年共錄得62宗刑事毒品案件，較2009年全年所錄得的96宗刑事毒品案件，則減少了34宗(-35.4%)。
- 今年全年錄得的62宗刑事毒品案件包括40宗藏有毒品和22宗販運毒品案。此外，警方亦偵破了105宗藏有較少量毒品的非刑事案件，較去年全年的112宗減少7宗；
- 在今年全年共偵破的166宗刑事及非刑事毒品案件中，警方共拘捕了190人，較去年全年的257人減少了67人。
- 搵快錢罪案方面，觀塘分區在2010年全年共錄得1057宗「搵快錢」的罪案，主要的罪案包括595宗雜項盜竊案(佔56.3%)和395宗店舖盜竊案(佔37.4%)。警方在2010年全年已偵破搵快錢案件共429宗，破案率為40.6%。
- 相比2009年全年觀塘分區所錄得的1020宗增加了37宗(+3.6%)；當中包括597宗雜項盜竊案(佔58.5%)和372宗店舖盜竊案(佔36.5%)。而警方亦在2009年共偵破了415宗搵

- 快錢案件，破案率為 40.7%；
- 賣淫活動方面，針對持合法內地証件來港的性工作者流連街頭對市民生活構成滋擾的問題，警方會繼續打擊及防止這類賣淫活動。
 - 在 2010 年全年，觀塘區特別職務隊聯同入境處人員進行了 22 次的大型行動，合共拘捕了 188 名持合法內地証件來港的女子與干犯賣淫活動有關，較 2009 年全年所拘捕的 226 人，減少了 38 人；
 - 有關街頭聚賭罪行，在 2010 年全年，警方偵破了 14 宗街頭賭博案，合共 60 人被拘捕；而 2009 年全年則偵破 16 宗案件，共拘捕了 63 人；
 - 警方關注長者街頭聚賭的問題，例如長期佔用一些公園休閒設施，引起其他居民的不滿。為了遏止此類案件，警方已加強在各區黑點的巡邏，並向聚賭人士作出警告。如果情況沒有改善，警方會採取拘捕行動；
 - 同時警方繼續支持『匪徒影像攝錄』的計劃，建議管業公司、業主立案法團及康文署在一些保安盲點和聚賭黑點加裝閉路電視，協助警方搜集證據及發揮阻嚇作用。

(IV) 遏止爆竊案、汽車罪行及與收數有關的罪案。

- 爆竊案件方面，觀塘分區在 2010 年全年共錄得 99 宗；受害樓宇性質包括：觀塘工業區 41 宗，公共屋邨 26 宗，私人及其他性質樓宇 32 宗，案件數字較去年全年 128 宗，減少 29 宗 (-22.7%)；
- 觀塘警區在打擊爆竊案件上一直不遺餘力，並採取情報主導，不斷加強情報搜集和分析，作出相應的部署行動；
- 觀塘警區情報組人員經過多月情報搜集和分析下，在今年六月成功瓦解一個活躍於港九的爆竊集團。經觀塘警區刑事部人員精心部署後，在柴灣區一個公共屋邨拘捕兩男一女，並搜出爆竊工具和起回所有贓物。經進一步調查後，証實上述集團成員自 2009 年 9 月起先後與港九多區的 25 宗爆竊和 1 宗入屋行劫案有關，所有案件被盜的現金和財物總值 285 萬港元。
- 在宣傳和防止罪案方面，我們亦致力加強與區內物業管理公司之聯繫和合作。由於過去所舉辦之『伙伴行動』(Public Rental Housing Estate Access Control Project)收到相當理想的效果，東九龍防止罪案辦公室繼續推行此活動，目標是提升物業管理及保安人員的服務質素，並頒發『最

佳物業管理公司』及『最佳保安人員』獎項以示鼓勵。

此外，亦希望透過宣傳及推廣鄰里互助精神，務求遏止爆竊案的上升。

- 涉及車輛案件方面，觀塘分區在 2010 年全年共錄得 83 宗案件，包括 60 宗車內盜竊案和 23 宗擅取車輛案。較 2009 年全年共錄得的 71 宗，包括 50 宗車內盜竊案和 21 宗擅取車輛案，增加了 12 宗(+16.9%)。
- 觀塘分區人員會繼續密切留意此類罪案的趨勢，作出情報搜集和分析，靈活調配人手在黑點巡邏；
- 在防止罪案方面，本區會繼續與其他有關單位緊密合作，打擊涉及車輛的各罪行。在宣傳方面，鼓勵各車主和停車場管理公司加強防盜裝置和系統，務求透過警民合作，使車輛案件數字減至最低。
- 涉及非法收數活動的案件，在 2010 年全年共接獲 131 宗，包括 92 宗刑事毀壞、31 宗刑事恐嚇、4 宗傷人及嚴重毆打、2 宗自稱黑社會會員和 1 宗縱火；較 2009 年全年的 108 宗增加了 23 宗(+21.3%)。
- 觀塘分區人員一直密切監察與收數活動有關而衍生的有關罪案，包括刑事毀壞、刑事恐嚇等。同時，加強情報搜集和分

析，打擊高利貸集團。此外，亦會加派人員在黑點增加巡邏；

- 在宣傳和防止罪案方面，警方會繼續與大廈管理人員保持聯絡和合作，防止可疑人仕進入樓宇犯案；同時亦呼籲居民繼續發揮守望相助和警民合作精神，即時舉報可疑人物及個案，以減少此類罪案發生。

(V) 善用所有收集得來的情報以防止回收業內衝突，並在適當的情況下採取以情報為主導的行動。

- 由於回收業的利潤頗為豐厚，業內競爭激烈，各類衝突偶有發生。此外，警方為防止有不法之徒覬覦豐厚利潤，而對業界作出不法行為；觀塘警區與東九龍總區反黑和情報組人員一直密切監察業內情況，並加強情報交流，以防患於未燃；
- 觀塘分區在 2010 年全年共錄得 7 宗涉及回收業內衝突的案件。該 7 宗案件分別為 4 宗盜竊、2 宗刑事毀壞案件、1 宗涉及勒索及嚴重毆打傷人案件；
- 相比 2009 年全年所錄得 9 宗涉及回收業內衝突的案件減少了 2 宗。

(VI) 確保以高度專業水平處理家庭暴力案件。

- 觀塘分區在 2010 年全年共錄得 118 宗涉及刑事的家庭暴力案件，相比 2009 年全年的 99 宗，增加了 19 宗(+19.2%)；
- 涉及的罪行包括 84 宗「傷人及嚴重毆打」、22 宗「刑事恐嚇」、7 宗「刑事毀壞」、4 宗「公眾地方打鬥」和 1 宗「強姦」等。
- 有鑑於家庭暴力案件的潛在危機，在確保受害人及其子女的安全和福利獲得優先處理的大前提下，警方在處理每一宗家庭暴力報告時，會貫徹執行現存的一系列加強措施。透過多專業合作模式與其他相關部門及非政府機構加強溝通，以便預防家庭暴力案件。而在緊急情況下，會即時安排受害人及其子女入住庇護中心，或召喚社署的外展隊提供即時援助；
- 警務人員會繼續以專業的態度處理及調查所有家庭暴力案件，並會將家庭暴力受害人及其子女的安全放在首位。如有證據顯示罪行的發生，警方會採取果斷及迅速的行動以進行拘捕，而檢控與否會視乎是否有足夠證據支持；
- 為提升資料庫的功能，警方於 2009 年 1 月正式推出「第二代家庭暴力資料庫」。與此同時亦引入「家庭事件」案件分

- 類，目的為記錄一些不涉及暴力但需要警方注意和考慮及作出介入和跟進的案件；
- 為達至此目的，當某一家庭或人士在一個月內重複涉及兩宗「家庭事件」，「第二代家庭暴力資料庫」的內置功能便會自動提醒處理有關案件的人員，重新檢視情況，考慮作出介入；
- 「家庭事件」是指「有婚姻或親密伴侶關係者」之間不涉及破壞社會安寧或刑事成分的事件。包括糾紛、滋擾、煩擾、及衝突等非暴力事件；
- 自《家庭及同居關係暴力條例》於2010年1月1日生效起，現行使用的「家庭事件」及「家庭暴力」案件處理程序亦適用於同性同居者及情侶；
- 無論是「家庭暴力」或「家庭事件」，警務人員均會以同情、諒解和公正的手法及以專業的態度處理及調查。

(VII) 透過持續執法及教育提高公眾道路安全，尤其特別顧及長者及小童。

● 觀塘分區在2010年全年錄得的「交通意外有人受傷」事件為506宗，較去年全年的472宗，上升了34宗(+7.2%)；而「交

- 通意外無人受傷」事件則有 704 宗，較去年全年的 658 宗，亦上升了 46 宗 (+7%)；
- 觀塘分區在 2010 年全年錄得的「交通意外有人受傷」事件中分別有 171 宗傷者為長者(65 歲以上)及 61 宗為小童(16 歲以下)；
 - 觀塘警區交通隊與分區人員在今年全年共執行了 482 次行動，通過教育及執法去處理違法行為，藉以改善道路使用者的安全及守法意識，務求減少致命及嚴重交通意外的數字。
 - 同時，東九龍總區交通安全組人員亦向觀塘警區內各學校、地方組織、老人院和運輸業界進行了 173 次交通安全講座，宣傳道路安全訊息，務使執法與教育同步並進。
- (VIII) 透過教育及繼續採取執法行動，針對超速駕駛、酒後及受藥物影響下駕駛。
- 觀塘分區在 2010 年全年錄得 1,107 宗「超速駕駛」案，較去年全年的 1,579 宗下降了 472 宗 (-29.9%)；「酒後及受藥物影響下駕駛」案則錄得 503 宗，較去年全年的 291 宗，上升了 212 宗 (+72.9%)；
 - 東九龍總區交通安全組、觀塘警區交通隊與分區人員在今年

全年共進行了 101 次教育及宣傳行動，藉以改善道路使用者的守法意識，務求減少致命及嚴重交通意外的數字。

(IX) 制訂應變計劃應付重大事件，包括反恐措施，並在總區及警區層面與所有持份者，定期透過跨部門合作進行演習。

● 觀塘警區各人員均會留意有關恐怖主義及恐怖活動的消息和趨勢，運用專業判斷評估任何可疑人仕，物品及事件。全體人員同心協力，攜手反恐，並發揮高度專業精神，以確保香港繼續成為世界上其中一個最安全的城市。

完

秀茂坪警區週年警務工作計劃

全年進度報告 - 二零一零年

秀茂坪警區於 2010 年年初根據警務處處長所定出的 2010 年首要行動項目，制定該年度的週年警務工作計劃。這個有七個重點的計劃已於去年年初時提交觀塘區議會省閱，現就二零一零年的警區週年警務工作計劃全年進度，作出以下簡報。

(I) 維持前線強大警力及採取以情報為主導的行動（包括喬裝，卧底及秘密行動），以防止及偵破暴力罪案，同時對高風險地區倍加注意，並專業地處理所有接報的暴力罪案，包括家庭及親屬暴力案件。

- 秀茂坪警區一方面因應治安需要，維持數目強大的軍裝人員在街上巡邏，同時亦依循罪案形勢，增強便裝人員在區內罪案黑點進行反罪惡巡邏及特別行動，充份展示前線警力。另一方面，我們亦隨著各行動工作需要，彈性地調配警力，以情報為主導，採取積極及策略性的行動部署，達致有效資源運用，致力防止及偵破暴力罪案。另外，我們

亦得到輔警於執勤時的協助，維持前線防罪滅罪警力。

- 回顧有關罪案數字，秀茂坪警區 2010 年整體罪案為 3,399 宗，相比 2009 年之 3,121 宗，罪案數字上升了 278 宗(↑8.91%)；另一方面，2010 年整體破案率為 44.95%，與 2009 年的 46.88%相比，下降了 1.93%。整體暴力罪案方面，2010 年共有 611 宗，相比 2009 年之 623 宗，下降了 12 宗(↓1.93%)。
- 在處理接報罪案方面，秀茂坪警區 2010 年全年共接獲 3,902 個「九九九」緊急求助電話，相比 2009 年之 3,747 個，上升了 155 個(↑4.14%)，於服務承諾所訂明的時間內到達現場的成功率為 99.6%，與 2009 年的 99.1%相比，上升了 0.5%。
- 以個別有關罪案類別而言，在傷人及嚴重毆打案件方面，本區 2010 全年共錄得 316 宗，相比 2009 年的 340 宗，下降了 24 宗(↓7.06%)，而 2010 年該類案件破案率為 79.75%，相比 2009 年的 85.59%，下降了 5.84%。在 2010 年的 316 宗案件當中，涉及

不認識或原因不明的有 76 宗，涉及雙方認識而發生毆打的有 75 宗，涉及家庭暴力的有 87 宗，涉及親屬暴力的有 49 宗，涉及黑社會的有 14 宗，而涉及收數性質的有 2 宗，涉及欺凌性質的則有 13 宗。

- 至於家庭暴力案件方面，警區於 2010 年共錄得 205 宗報告，相比 2009 年的 229 宗，下降了 24 宗($\downarrow 10.48\%$)。當中 60 宗涉及普通毆打和 1 宗糾紛(涉及公眾安寧)，而另外 144 宗則涉及較為嚴重的刑事案件 —— 這些案件包括 87 宗傷人及嚴重毆打、41 宗刑事恐嚇、12 宗刑事毀壞、2 宗勒索、1 宗藏有攻擊性武器及 1 宗公眾地方打鬥。警方在處理這類案件時，都會仔細研究每宗個案的背境而迅速作出相應的行動。而這 205 宗 (= 61 宗 + 144 宗)涉及糾紛、普通毆打及其他刑事罪行的家庭暴力案件中，其中 127 宗涉及男方犯案，女方犯案的有 37 宗，而男女雙方互相毆打的則有 41 宗。當中有 74 名涉案人(2009 年為 150 人)被法庭頒佈具結擔保，105 名犯案人(2009 年為 68 人)被控告並在裁判署審結，1 人因年紀未足 18 歲而被警司警誡，24 人

(2009 年為 15 人)因証據不足夠或受害人堅決不追究而被釋放，另外有 10 宗案件仍在調查階段。

- 警方在處理家庭暴力時所採用的一系列持續強化的措施，我們在切實執行的同時，亦會不斷致力優化有關程序，確保每宗家庭暴力案件都會得到適當處理。
- 而有關「家庭事件」方面，秀茂坪警區於 2010 年共錄得 497 宗該類案件，相比 2009 年（第一年引入「家庭事件」類別）的 377 宗上升了 120 宗(↑31.83%)。
- 秀茂坪警區會繼續嚴格執行警方所制定處理「家庭事件」及「家庭暴力」的一系列加強措施，確保每宗家庭暴力案件或家庭事件，都會得到適當處理。

(II) 加強情報網絡，針對黑社會目標人物，特別是童黨。以迅速及專業的行動處理所有涉及黑社會的罪行，並採取積極措施堵塞黑社會的收入來源，包括非法收數等活動。

- 秀茂坪區 2010 年與黑社會有關的罪案總數為 55 宗，相比 2009 年之 72 宗黑社會有關案件，下降了 17 宗。而本年度偵破的案件有 48 宗，破案率為 87.3%。
- 因應青少年黑社會罪行趨勢，秀茂坪警區軍裝人員已在青少年聚集地方加強巡邏，而反黑組人員亦積極進行反黑特別行動。此外，警區學校聯絡員亦已增加人手，加強與區內學校聯絡，宣傳反黑及其他滅罪訊息，並不斷強化警區與學校及其它有關團體在各方面的溝通，防止青少年誤入歧途。
- 秀茂坪警區一直加強情報搜集，以打擊黑社會的收入來源，同時對有組織性或涉及黑社會背景的非法活動，例如非法收數、賭博、及黃色事業等進行積極掃蕩，我們深信，有了這些努力，再加上大家的支持，上述的非法活動，在我們聯手應付下，定會繼續受到控制。
- 在非法收數活動方面，我們於 2010 年內共錄得 713 宗報告，相比 2009 年的 982 宗，下降了 269 宗。而涉及刑事罪行的，本年度共有

126 宗，包括 91 宗刑事毀壞、29 宗刑事恐嚇、餘下分別是 3 宗縱火、2 宗傷人及 1 宗盜竊罪行。相比去年之 136 宗刑事罪行，案件數目下降了 10 宗($\downarrow 7.35\%$)。在這方面，警方會繼續與各業主立案法團、互助委員會、物業管理公司和各保安員攜手，防止罪犯進入大廈內犯案。同時亦希望大家繼續發揮合作精神，守望互助，警民同心，減少罪案發生。

- 為防止涉及黑社會背景的賭博活動在區內發生，秀茂坪警區一直積極搜集情報和打擊非法賭博活動。在 2010 年，秀茂坪警區錄得 33 宗與賭博罪行有關的案件（7 宗收受外圍賭注和 26 宗在賭場以外任何場所或在街道上進行賭博），共有 90 名男子及 9 名女子被捕（年齡介乎 18 歲至 82 歲）；而 2009 年則錄得 2 宗與賭博罪行有關案件（1 宗收受外圍賭注和 1 宗在賭場以外任何場所或在街道上進行賭博），共被捕了 6 名男子及 2 名女子（年齡介乎 41 歲至 67 歲）。至今暫未有跡象顯示本區內有由黑社會操控的非法賭博活動。

● 個案方面：在 2010 年 4 月至 7 月期間，東九龍總區及港島總區調查人員、商業罪案調查科人員和有組織及三合會調查科人員，聯同內地公展開了名為『戈壁行動』(Operation "Crowbeak") 的聯合行動，在港九多處地點（包括秀茂坪區）破獲多個收受外圍賭博集團。是次行動，香港警方與內地執法部門相方積極交換情報，並經多個月來深入調查，在時機成熟時在港九多處，分別拘捕多名涉案集團成員，成功瓦解多個在港深兩地收受外圍賭注的賭博集團。行動中於牛頭角一座工業大廈某單位內拘捕了一名 43 歲男子，檢獲總值港幣一億五千萬元的波纜紙，並取走多台涉案之電腦及大批涉案銀行戶口文件。案件現正由有組織及三合會調查科作進一步調查。

(III) 確保策略性調配警隊資源，巡邏有關黑點，並針對犯罪組織、人物及其非法活動（包括涉及廢物回收業的非法活動），以防止及偵破「搵快錢」等罪案，包括行劫、爆竊、行騙（特別針對電話騙案）、扒竊及車輛罪案，並提高市民、保安員及有關人仕對

這類罪案的警覺性，爭取他們的支持以採取適當的防盜措施，亦同時有效阻截高空擲物案件的發生，並於有關執法時，充分利用現行法例。

- 秀茂坪警區於 2010 年共錄得 1,363 宗「搵快錢」案件報告，相比 2009 年之 1,044 宗，上升了 319 宗(↑30.56%)。一直以來，提高市民對此類別案件的全面認知，始終是打擊同類罪行的最有效方法，故此我們不斷透過各種渠道，向區內市民、屋苑管理公司、商戶店舖及銀行從業員等，宣傳各項『防盜』及『防騙』訊息。
- 在打擊「搵快錢」罪案如雜項盜竊、店舖盜竊、扒竊、搶掠、街頭騙案方面，秀茂坪警區已進行了多項針對性的反罪案行動，亦在執法方面取得一定的成績，不過，我們仍希望透過各方面的宣傳活動，增加市民的防盜意識，全面打擊有關罪行。
- 爆竊案方面，秀茂坪警區 2010 年共錄得 141 宗，相比 2009 年之 157 宗，下降了 16 宗(↓10.19%)。

- 雖然本年度的爆竊案有下跌趨勢，但我們仍會繼續因應罪案發生的時間、地點之分佈和匪徒的犯罪手法、模式而作出相關的行動部署，另一方面，我們亦要致力加強與區內物業管理公司之聯繫和合作，提高大廈保安質素，進一步打擊有關罪案。
- 行劫案方面，2010 全年共有 23 宗，與 2009 年相同。而偵破的案件則有 9 宗，破案率為 39.13%。另外，20 歲或以下的青少年參與行劫案的數目，則由 2009 年的 2 宗，上升至 2010 年的 4 宗。
- 雖然 2010 年於秀茂坪警區發生的行劫案件數字表現平穩及處於低水平，同時，區內行劫案通常未有導致受害人身體受到嚴重傷害，不過，一宗發生於 2010 年 7 月 8 日深夜時分的行劫案，就由於歹徒在秀茂坪曉麗苑犯案時，將一名任職芭蕾舞學校女校長殺害，受害人案中頭部重傷，昏迷在樓梯間，經留院五日後不治。案件由東九龍總區重案組接手偵查，經重案組探員分析案情，深入調查，及啟動超級電腦追查，在 2010 年 12 月 29

日，於秀茂坪村拘捕一名 44 歲涉案男子。案件現由法院審理中。另外，兇案現場亦已加強保安設施，以進一步完善該處一帶治安情況。

- 電話騙案方面，我們在 2010 年共錄得 109 宗，相比 2009 年的 114 宗，下降了 5 宗 ($\downarrow 4.39\%$)。當中騙徒能夠成功騙獲金錢的個案有 20 宗，所涉及的金額共七十二萬多元。至於 2009 年騙徒成功騙獲金錢的個案共有 33 宗，涉及款項共一百八十五萬多元。從數字顯示，電話騙案及成功騙獲金錢的個案比率均有所下降，不過，我們仍需要繼續加強宣傳和教育，將賊人成功騙取受害人金錢的機會率降至最低。行動包括加重刑罰，以 2010 年 3 月 23 日的一宗電話騙案為例，案中報案人在收到騙徒電話後及時報案，秀茂坪警區刑事調查隊接報到場會合報案人並展開即時行動，指令報案人與騙徒保持電話聯絡，訛稱遵從騙徒指示，並假裝按騙徒要求將款項放在某公園內。警方人員待時機成熟即場拘捕兩名台灣男子，涉案兩名男子已被控及定罪，並被判加重刑罰至監禁 60 個月。

- 車輛罪案方面，秀茂坪警區在 2010 年共錄得 75 宗車內盜竊案件，相比 2009 年的 99 宗，下降了 24 宗(↓24.24%)。而大部份的車內盜竊案件，皆發生在舊啓德機場範圍內的露天停車場及九龍灣工業區的大廈停車場或路邊。被盜的財物主要是貨車上常見之通訊器材、裝修或工程用具及安裝在私家車上的小型雷達探測器，其餘是車內的音響器材、車主遺留在車內的個人財物，如錢包、手提電話或小量金錢等。
- 而秀茂坪警區在 2010 年共錄得 25 宗擅取車輛案件。與 2009 年的 43 宗比較，下降了 18 宗。
- 因應車輛罪案的趨勢，秀茂坪警區繼續作出適當的行動部署，控制區內的車輛罪案情況。此外，我們亦希望繼續透過各項反車輛罪案行動和防罪滅罪的宣傳活動，增加車主們的防盜意識和停車場管理公司的警覺與合作，遏止車內盜竊及其他與車輛有關罪行的發生。

(IV) 與其它警區、相關政府部門和其它有關機構，參與制定／預演各有關重大事故反應對策及行動，以確保有關地點／設施於日常運作或重大公眾活動／事件時的公眾安全保障和應變能力；同時在警區內提高有關打擊恐怖活動的警覺性。

- 秀茂坪警區經常與鐵路警區及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保持密切聯絡，並為牛頭角港鐵站、九龍灣港鐵站、九龍灣車廠及彩虹港鐵站（秀茂坪警區部份）制定了地面緊急應變計劃。這些計劃包括秀茂坪警區在緊急情況下如何配合其他警區單位和港鐵公司，對有可能面對的重大事故，作出有關的應變行動。
- 為了加強與其他政府部門及有關機構的合作，秀茂坪警區亦會參加跨部門的反恐演習。另外，秀茂坪警區亦會派員到有可能受威脅的建築物作保安巡查，目的是與這些建築物的業主/物業管理方面建立聯繫，提高他們的反恐意識。
- 秀茂坪警區各有關人員一直密切留意恐怖活動威脅等級，並不斷更新有關恐怖活動的資料，保持警區內所有人員得悉當前的威脅評

估，以便在有需要時作出適當行動。另外，在有需要時，會向業界代表、社區領袖和有關人士，解釋情況，聯手面對任何相關問題。

(V) 以情報為主導的行動打擊販毒活動，同時採取多機構合作模式，推動「反吸菸」的教育和宣傳，並於各行動部署中，特別針對青少年吸食甚至販賣毒品（包括各種精神科毒品 — 尤其是氯胺酮）的問題。

- 2010 年秀茂坪警區共拘捕了 186 名人士管有或販賣毒品，相比 2009 年的 243 名被拘捕人士，下降了 57 名(↓23.46%)。雖然本警區於 2010 年有關毒品罪行的被捕人數比 2009 年少，但秀茂坪警區於 2010 年破獲的毒品相關案件中檢取的毒品及第一類毒物數量比 2009 年有所增加：

	2009 年	2010 年
氯胺酮	1,631.21 克	1,787.12 克
四號海洛英	89.4 克	535.75 克

大麻	9.6 克	37.2 克
咪達唑侖(藍精靈)	-	36 粒
左匹克隆(白瓜子)	10 粒	6,820 粒
抗生素	-	3,199 粒

- 秀茂坪警區會繼續加強情報搜集和分析、針對目標人物、增調警區人手專注處理有關問題、並在毒品黑點致力掃盪，務求使毒品活動減至最低。
- 而有關年青人吸食精神科毒品問題，我們已不斷向區內學生及青少年宣傳毒品的禍害及提醒他們避免淪為毒販的運毒工具。在 2010 年警區內所拘捕的 186 名人士當中，有 39 名是年齡 20 歲或以下的青少年，佔總拘捕人數 20.97%；相比 2009 年，因同樣罪行而被捕的人數共有 65 人屬年齡為 20 歲或以下的青少年(佔總拘捕人數的 26.75%)。雖然 2010 年青少年因毒品案件被捕的人數有所下降，但打擊青少年吸食精神科毒品如「氯胺酮」及

「可卡因」等，仍然是秀茂坪警區的重點行動目標，我們會繼續收集情報，採取針對性行動打擊有關罪行。

- 在宣傳及教育方面，警方會繼續採取『多部門合作』方式防止青少年干犯罪案。我們正聯同其他政府部門、學校和非政府機構等，推行多個防止青少年涉及毒品及犯罪活動。透過不同形式的活動，警惕青少年切勿誤入歧途，並且啟發其正面人生觀、參與服務社會。

(VI) 以策略性行動打擊涉及訪客、非法入境者和任何相關本地人仕的罪行，包括街頭罪行，非法色情活動及任何有組織性賭博活動。另外，針對各類盜竊案件（包括雜項盜竊，店舖盜竊和地盤盜竊），採取相對行動部署，並與各界人仕聯手，遏止有關罪行發生。

- 在 2010 年，區內共有 2 名非法入境者和 34 名持有雙程証人士因干犯刑事罪行而被捕（其中 5 名為逾期居留人士）。這些刑事罪行包括傷人及嚴重毆打、行騙、刑事恐嚇、

刑事毀壞、雜項盜竊、店舖盜竊、藏有偽造身份證明文件、藏有偽造文件和公眾地方打架等。這些執法數字，與 2009 年比較，持雙程證人士因犯案而被捕的數字有所上升。

- 而根據警方過往的數字顯示，大部份街頭騙案的犯案人均為內地訪客。2010 年本區共錄得 1 宗街頭騙案，相對去年的 2 宗，下降了 1 宗。雖然案件數目與去年相若，但我們仍會與區內各銀行保持緊密聯繫，以防止長者被騙，同時，我們亦希望透過各界伙伴在這方面大力配合宣傳，以收防止罪案之效果。
- 另外，在打擊非法色情活動方面，由於警區舊區市中心與觀塘警區市中心相連，所以在 2009 年年中及 2010 年內於有關地點的內地持雙程證女子於街頭誘人作不導德行為的情況，有蔓延的趨勢。因此，秀茂坪警區展開了行動，打擊有關活動。而於 2010 年度，秀茂坪警區特別職務隊及軍裝巡邏小隊分別成功拘捕 26 名持雙程證女子從事賣淫活動。
- 情報顯示，有持雙程證女子利用區內舊樓，分租內部已作隔間的同一單位，並於警區範

圍內外等地方搭上嫖客，回到該隔間房間完成整個賣淫活動。此外，我們亦與入境處採取聯合執法行動，於警區內拘捕了 229 名持內地雙程證女子（2009 年被捕人數為 12 人），涉嫌來港參與賣淫活動。另外，秀茂坪警區已於 2009 年 9 月初開始，展開一項代號為「萬里達」的行動（Operation “Milesmeter”），以喬裝警員採取執法行動，有關行動於 2010 年共拘捕了 26 名內地女子及 8 名本地男子（2009 年自 9 月初開始共拘捕了 5 名內地女子及 4 名本地男子），控以有關罪名。於 2010 年內被捕的 26 名女子分別已被法庭判監 4 至 8 個星期（刑罰與 2009 年期間被捕的女子相同）；另外，於 2010 年內涉案之 8 名男子，則分別被判罰款港幣 1,500 至 3,000 元（2009 年期間被捕的男子被判罰款港幣 1,000 至 3,000 元）。

- 秀茂坪警區在 2010 年全年共錄得 775 宗雜項盜竊案件，其中被偵破的有 156 宗。而與 2009 年的 622 宗整體案件數字比較，上升了 153 宗。與過往一樣，大部份的雜項盜竊案件發生在球場、遊戲機中心、商舖或食肆

內，而被盜的財物主要是手提電話、手袋、背包等。而案件發生的一個主要原因是事主不小心或疏忽保管個人財物，令致賊人有機可乘。

- 而另一主要的盜竊案件類別為金屬物品竊案。賊人會挑選在一些無保安設施場所，如路旁、地盤、大廈樓梯、公園及公廁偷竊金屬設施，如避雷銅片、電線、路牌、指示牌、渠蓋、水龍頭及鐵閘等物品。有見及此，警區人員現正積極開展情報網絡，提醒各環保回收商鋪負責人，在購入五金廢料時須小心考慮該物料的來源，切勿收取不法之徒以不誠實手法或經盜竊所得回來的物料。另外，我們亦已加強和房屋署的聯繫，要求加固電錶房等地方的防盜裝置，及提醒居民留意有關罪行，務求在各界的協助下提升大家對此等案件的防罪滅罪能力。

(VII) 透過教育及其他行動，提高公眾人仕道路安全意識，並與有關伙伴攜手，維持整體路面與行人地點的公眾安全和交通暢順；亦依循「靈活執行交通法例政策」，因應當時的交通意外趨勢及成

因執法。同時，積極參與警方東九龍交通部及其它有關警區單位的行動，針對超速駕駛，酒後駕駛 / 受藥物影響下駕駛及非法賽車罪行。並於教育及宣傳活動推廣道路交通安全時，以運輸業人士，騎自行車人士及年長行人為主要對象。

- 警方其中一個首要的職責是維持本港道路的暢通和安全。為使道路暢通及避免車輛非法停泊而引致行人和駕駛者視線受阻，產生危險，秀茂坪警區繼續定期舉行交通執法日及針對交通意外成因的特別行動。
- 雖然秀茂坪警區內於 2010 年有三個交通黑點分別為牛頭角道與安善道交界、康寧道與崇仁街交界及觀塘道與康寧道交界曾被列作交通黑點，但是我們不會因數字偏低而鬆懈。在這方面，警區負責交通的同事，仍會不斷與運輸署和其他伙伴，努力改善本區的道路交通管理。
- 在執法方面，為確保區內街道暢通及減少交通意外，我們增加了多項加強措施。秀茂坪警區於 2010 年全年秀茂坪區就違例泊車及違反交通條例人士進行執法因而發出的告票合

共 20,333 張，相對 2009 年的 20,577 張，減少了 244 張。就交通意外數字而言，秀茂坪警區於 2010 年的「交通意外無人受傷」宗數為 666，比 2009 年同期的 611 宗，上升了 55 宗。至於區內「交通意外有人受傷」案件，亦由之前一年的 451 宗，上升至 2010 年的 477 宗。另外，2010 年區內有 1 宗「交通意外引致死亡」個案(2009 年為 5 宗)。於 2010 年內秀茂坪警區共進行了 260 次派傳單行動宣傳交通安全，與 2009 年進行的 255 次類似行動相若。秀茂坪警區會繼續密切監察有關交通情況，靈活作出針對性的行動，與各有關方面攜手，務求使交通意外事件減至最低。同時希望透過加強執法，增加道路交通違例違法的阻嚇力，從而加強大家對交通安全的意識，並在相關交通及運輸管理方面的不斷檢討及完善下，從而減低意外的發生。

